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2020 年 1 季度

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Hyundai Insurance (China) Company Limited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3-8
二、主要指标	9-10
三、实际资本	11
四、最低资本	12
五、风险综合评级	12
六、风险管理状况	13-15
七、流动性风险	16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财务的监管措施	17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Hyundai Insurance (China)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金兑勋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38 号现代汽车大厦 508 室

注册资本：5.5 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P20371VBJ

开业时间：二零零七年三月

业务范围：在北京市、山东省行政区域内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保险业务：
（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
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
保险业务

报告联系人姓名：王海洋

办公室电话：010-84428024

移动电话：13911725697

传真号码：010-84539103

电子信箱：wanghaiyang@hi-ins.com.cn

(一) 股权结构、股东及其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 (单位: 万股或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股东 增资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 出资额	占比 (%)		公积金转增及 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 转让	小计	股份或 出资额	占比 (%)
国家股								
国有法人股								
社会法人股								
外资股	55,000	100%		-	-		55,000	100%
其他								
合计								

2. 实际控制人: 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

3. 前十大股东 (按照股东年末所持股份比例降序填列, 单位: 万股或万元)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度内持股 数量或出 资额变化	年末持股 数量或出 资额	年末持 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
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	外资	-	55,000	100%	-
合计	——	-	55,000	100%	-

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是□ 否■)

5. 股权转让情况（按转让时间的先后顺序填列，不包括已上市流通股份转让）

报告期内是否有股权转让情况？

（是□ 否■）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

共有 6 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3 人、非执行董事 3 人。

董事长：

赵镛一：男，1958 年出生，韩国国籍，1981 年毕业于首尔大学，主修英文学专业。2007 年 2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07】116 号。2010 年 12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保监国际【2010】1479 号）。1988 年 1 月，加入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以下简称现代海上）；2001 年 2 月，任现代海上常务，主要负责业务的核保、核赔管理；2006 年 6 月，任现代财产筹备组联合组长；2013 年 7 月至今，任现代海上副社长，兼企业保险部门部门长。

执行董事：

金兑勋：男，1969 年出生，韩国国籍。1996 年毕业于韩国首尔大学社会学。2019 年 3 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339 号。2018 年 09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826 号。2013 年 5 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金兑勋先生 1996 年 2 月加入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曾历任特种业务部职员、特种理赔部课长、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现代海上法人营业 2 部次长等职。

金暎东：男，1971 年出生，韩国国籍。1998 年毕业于韩国延世大学经济学专业。2011 年 12 月出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至今，并担任本公司经营支援本部总监。2019 年 8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404 号。金暎东先生曾任职于韩国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财经部、海外业务部等部门。

赵成必：男，1973 年出生，韩国国籍，2000 年毕业于韩国外国语大学 1999 年入职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以下简称现代海上），在现代海上海外业务部门工作。2019 年 8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406 号。现代海上是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财险）的母公司，在现代财险筹备期间，2006 年 4 月赵成必即被派来参与现代财险的筹建工作。2007 年至 2010 年任职现代财险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任期届满，2011 年回国，担任现代海上海外业务部次长，2014 年至今担任现代海上海外业务部组长。

非执行董事：

赵镛一：男，1958 年出生，韩国国籍，1981 年毕业于首尔大学，主修英文学专业。2007 年 2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07】116 号。2010 年 12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保监国际【2010】1479 号）。1988 年 1 月，加入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2001 年 2 月，任现代海上常务，主要负责业务的核保、核赔管理；2006 年 6 月，任现代财产筹备组联合组长；2013 年 7 月至今，任现代海上副社长，兼企业保险部门部门长。

李允善：男，1961 年出生，韩国国籍，1981 年毕业于江原大学，主修经营学专业。2007 年 2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1985 年 7 月，加入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2006 年 7 月，任现代海上企业保险支援部常务、经营支援本部本部长；2014 年 1 月，任现代海上专务，负责企划管理部门部门长职务。

李門馥：男，1959 年出生，韩国国籍，1981 年毕业于韩国延世大学英语语言文学专业，2014 年 4 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4】284 号。李門馥先生 1987 年 1 月加入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曾历任越南事务所所长、日本支社部长、火灾特种业务部部长、营业企业 2 部常务等职。

(2) 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有 1 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金基铉：男，1981 年出生，韩国国籍，毕业于中国上海财经大学，主修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18 年 10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批注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1069 号。2004 年加入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曾在海外事业部、火灾特种业务部 责任保险组，火灾保险组就职。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我公司担任新事业推进部部门长及非车险本部总监。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总经理：金兑勋，信息同上。

财务负责人：金映东：信息同上。

合规负责人：

李雪梅：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2010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得法律硕士学位，并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5 年 12 月出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至今，同时兼任本公司法律责任人。此前，李雪梅女士曾任职于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吉林银行等单位。

审计责任人（拟任）：

赵海燕：

公司已启动以上拟任审计责任人的任职资格考试及任职资格核准工作。

青岛分公司总经理：

郑元植：男，1974 年出生，韩国国籍。2000 年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政治外交学专业。2018 年 5 月出任青岛分公司总经理。郑元植先生曾在 2000 年~2017 年任职于韩国现代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火灾特种业务部/财产保险组、财产特种业务部/财产保险组等。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本季度是否需要列示 (是) (否)

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季度是否需要列示 (是) (否)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是) (否)

(四) 违规情况

1. 报告年度内保险公司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2. 报告年度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是) (否)

3. 报告年度内保险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是) (否)

二、主要指标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本季度初数	下季度末预测数
认可资产（万元）	237,800.87.	237,431.56.	237,965.53
认可负债（万元）	187,975.34	188,433.96	187,975.34
实际资本（万元）	49,825.53	48,997.60	49,990.19
核心一级资本（万元）	49,825.53	48,997.60	49,990.19
核心二级资本（万元）	-	-	-
附属一级资本（万元）	-	-	-
附属二级资本（万元）	-	-	-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17,981.11	18,954.42	17,999.36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229.66	2,350.35	2,231.92
附加资本（万元）	-	-	-
最低资本（万元）	20,210.77	21,304.77	20,231.28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29,614.76	27,692.83	29,758.9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46.53	229.98	247.0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29,614.76	27,692.83	29,758.9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6.53	229.98	247.09

(二) 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 (万元)	2,805.89	2,805.89
净利润 (万元)	786.67	786.67
净资产 (万元)	51,107.13	51,107.13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
净资产收益率 (%)	1.55%	1.55%
总资产收益率 (%)	0.33%	0.33%
投资收益率 (%)	1.12%	1.12%
综合投资收益率 (%)	1.12%	1.12%
未决赔款准备金与赔款支出比 (%)	1170%	1170%
综合费用率 (%)	60.79%	60.79%
综合赔付率 (%)	34.49%	34.49%
综合成本率 (%)	86.75%	86.75%
车险车均保费 (万元)	0.70	0.70

三、实际资本

(一) 实际资本

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31日

单位: 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2
1	资产总额	239,082.47	238,754.42
2	认可资产总额	237,800.87	237,431.56
3	负债总额	187,975.34	188,433.96
4	净资产总额	51,107.13	50,320.46
5	实际资本	49,825.53	48,997.60

(二) 认可资产

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31日

单位: 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2
1	资产总额	239,082.47	238,754.42
2	认可资产总额	237,800.87	237,431.56
3	非认可资产总额	1,281.60	1,322.86
3.1	非认可资产-无形资产	1,042.62	1,081.09
3.2	非认可资产-长期待摊	238.98	241.76

(三) 认可负债

现代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31日

单位: 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2
1	负债总额	187,975.34	188,433.96
2	认可负债总额	187,975.34	188,433.96
3	非认可负债总额	-	-

四、最低资本

行次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2
1	最低资本	20,210.77	21,304.77
2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7,981.11	18,954.42
2.1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4,856.56	5,213.33
2.1.1	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3,987.29	4,326.50
2.1.2	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1,949.58	2,021.62
2.1.3	风险分散效应	1,080.32	1,134.79
2.2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36.60	145.38
2.2.1	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136.60	145.38
	风险分散效应		
2.3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16,321.84	17,160.33
2.3.1	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2.3.2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16,321.84	17,160.33
2.3.3	风险分散效应	3,333.89	3,564.62
2.4	风险分散效应和吸损效应		
3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229.96	2,350.35
4	附加资本		

五、风险综合评级

2019年2季度分类监管评级结果为A

2019年3季度分类监管评级结果为A

2019年4季度分类监管评级结果为A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 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估得分

2017年SARMRA评估得分为55.20分。

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8.57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4.04分,保险风险管理7.51分,市场风险管理6.01分,信用风险管理5.80分,操作风险管理5.16分,战略风险管理5.84分,声誉风险管理6.16分,流动性风险管理6.10分。

(二) 公司制定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1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相关规定,公司认真梳理管理流程及相关制度,并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承担风险管控职责,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承担关联交易管理职责。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升偿付能力管理,公司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1、开展了2019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工作,重点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健全性及遵循有效性进行评估,各部门根据自评估结果,不断完成部门制度及细化业务流程。

2、建立2020年风险偏好体系,落实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要求。

3、风险管理牵头部门征求各部门意见后,对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年度修订工作,以增强关键风险指标监测的有效性。一季度操作风险监测情况通过公司部门负责人会议报告高级管理层。

4、风险管理牵头部门组织开展操作风险自查工作,并根据自查结果,不断完善业务操作流程。

5、开展了一季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工作,并将一季度关联交易管理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6、开展了 2020 年业务规划和全面预算风险评估工作，以及开展 2020 年规划方案风险评估工作。

7、开展了 2019 年度保险欺诈风险管理评估工作及内部审计工作，不断推动落实保险反洗钱工作。

8 开展了 2019 年度洗钱风险管理自评估工作，对反洗钱工作的落实起到积极推进作用。

9、一季度，根据公司考核相关制度及各部门风险自评估工作开展情况，人事部门进行了风险管理考核。根据部门职责、业务分工及业务决策权限的修订，以及部门培训计划的制定，人事部门完善我司风险管理考核内容。

（三）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有关情况

根据 11 号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要求，公司 开展 2020 年一季度操作风险损失事件信息采集及报告工作。公司风险管理牵头部门组织开展了 2019 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工作，重点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健全性及遵循有效性进行评估。建立 2020 年风险偏好体系，落实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工作要求。

截止一季度，公司各部门自查，风险管理牵头部门对各部门提供的相关材料的非现场检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各部门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内部管控、风险防范的内部审计。公司未发生内部欺诈，外部欺诈，执行、交割及流程管理，实体资产损坏，IT 系统，劳动合同及工作场所，客户、产品及业务操作和跨风险类型等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及其他类风险。2020 年一季度，公司风险管理情况具体如下：

一、操作风险管理管理：1、开展一季度操作风险监测工作，各部门监测并报告，公司未发生操作风险预警。2、销售管理，严格要求销售人员遵守监管规定及公司制度，严格规范销售宣传行为，各类宣传品由人事总务部统一审核、印制，杜绝虚假、误导宣传，对公司销售从业人员执业登记数据清核工作。3、中介业务管理，遵循监管机构中介管理相关规定，不存在与非法中介的业务合作行为，严格执行行业自律公约以及财务支付方式管理规定，按照实际手续费数额开具中介专用发票；按照监管规定，开展中介渠道业务合规情况内部审计工作；在单证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公司单证管理办法，监督代理机构及时、完整回销单证，严控单证管理风险。4、产品开发管理，公司外聘了有资质的精算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葛锋）负责本公司精算工作，公司本着开拓创新、稳健经营、不盲目扩张的原则，谨慎对待保险产品的开发和引进。核保核赔管理，

实施集中核保核赔模式。核保核赔人员采用分级授权管理、核保核赔工作制度健全，建立了与风险管控和技术条件相适应的核保核赔体系。能够依据市场状况变化和监管要求，及时调整核保核赔政策，修订核保核赔工作手册。5、再保险管理，公司目前已经初步形成较为完整的再保险基础风险保障体系，通过制定《再保险交易对手信用管理办法》设计了全面的风险转移方案。公司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6、消费者服务管理，公司设立客户服务权益岗，负责公司的客户投诉、法律诉讼、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呼叫中心，统一执行 24*365 报案受理和 24*365 查勘、定损全年无休理赔制度，并公开承诺理赔时效。7、业务单证、印鉴、档案管理，在业务档案管理、单证及业务印鉴的设计、印刷（刻制）、保管、使用、回销、作废、遗失、存档等控制事项的分工、工作流程、工作标准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不相容岗位分离，内控流程执行较好。8、业务信息系统建设，制定了信息化管理相关内部制度，涵盖信息系统的统筹规划、设计开发、运营维护、安全管理、保密管理、应急管理控制事项。公司业务和财务处理基本实现信息化管理，财务、业务系统基本实现无缝对接，目前系统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管理需要。

二、声誉风险：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公司开展 2019 年度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工作，编制公司治理报告并报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定期向股东及董事报送或披露公司业务、财务和管理信息。公司每年制定经营预算和财务预算，董事会成员积极参与讨论议案，并提出专业性意见。董事会每年审议下一年公司经营计划，并定期审查管理层对业务、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发挥在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中的作用，提高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工作部门在声誉风险管理过程中的报告、决策、响应和执行效率。评估期内，董事会召开 2 次，公司未发生负面舆情。

三、流动性风险：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办法》及《流动性风险内部报告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风险管理组织结构、投资商品的限定、流动性风险管理做了明确的规定，并制定相关部门负责实施，明确了投资决策流程、金额限定及审批流程，建立保险资金运用重大突发应急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建立了流动性风险考核及问责机制，每季度汇报流动性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对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件进行分析，专项评估再保险业务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公司按规定进行过现金流压力测试及流动性测试，并向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报告。公司目前的投资主要是定期存款，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可控。目前公司暂无融资需求，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可控。

七、流动性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1) 综合流动比率

项目	3 个月内	1 年内	1 年以上
净现金流(万元)	1777.83	-679.19	46,036.45
综合流动性比率	105%	103%	462%

2) 流动性覆盖率

项目	压力情景一	压力情景二
流动性覆盖率	507%	505%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流动性风险偏好和容忍度、《日常现金流管理办法》、《现金压力测试办法》等制度，按监管要求季度、年度评估现金流压力测试。现金流压力测试频率为公司至少每年末进行一次现金流压力测试，可根据管理需要，增加测试频率。现金流压力测试区间为自报告年度末起未来 1 年。公司以季度为单位，将测试区间划分为测试时点后第 1 个季度至测试时点后第 4 个季度。现金流压力测试包括公司对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压力测试。公司测试整体的现金流状况。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报告经公司总经理、首席风险官和精算责任人、合规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审议通过后，向公司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状况。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本季度没有发生监管措施。